

共青团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桂青高工〔2017〕11号

关于印发《广西高校共青团集中开展 “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 教育实践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团委：

根据《共青团广西区委关于印发〈广西共青团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实施方案〉的通知》（桂青发〔2017〕5号）精神，经研究，我委制定了《广西高校共青团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校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及时召开部署动员会议，有力有序做好“规定动作”，突出特色创新“自选动作”，深入推进高校共青团改革，大力推进从严治团，切实增强团员的先进性和光荣感，使团干部更像团干部，使团员更像团员，以良好风貌和积极作为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 附件：1. 广西高校共青团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实施方案
2. 广西高校共青团“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
-

3. 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单位联系高校分工表
4. 广西高校共青团“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工作报告表

共青团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2017年4月10日



广西高校共青团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 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 实践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全团“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按照《共青团广西区委关于印发〈广西共青团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实施方案〉的通知》（桂青发〔2017〕5号）要求，结合我区高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为主题，以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为主线，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根本目标，以增强团员先进性和光荣感为着力点，紧密结合“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四维工作格局，在全区高校团委中广泛深入开展教育实践，教育引导广

大团员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广西营造“三个生态”、奋力实现“两个建成”奋斗目标和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二）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专题学习教育，强化团员的先进性和光荣感，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对党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通过开展团的组织生活，使团员接受严格规范的组织生活锻炼，增强团员意识，强化组织意识和组织纪律，更好地听党话、跟党走，更加自觉地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通过开展系列实践活动，引导团员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在建功“十三五”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彰显团员队伍先进性，以奋发学习、努力工作的实际行动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二、时间要求

即日起至9月。

三、参加对象

全区高校团委和共青团员。

四、教育实践内容

（一）学习教育。

1. 要认真开展自学。各高校团委要坚持“六个一”学习，继续开展“两学一做”专题学习教育，拓展“每日一学”学习内容。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团章、团史和团内相关文件；学习团中央编印的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重要论述的学习材料。团区委将在“青年之声”制作专题网页，作为教育实践学习资料下载、工作要求发布、活动成果展示、先进典型宣传的平台。各高校要主动进入该网页下载相关资料自行学习。

2. 要通过举办宣讲会、报告会、培训班、学习小组等多种形式组织团员开展学习，集中开展宣讲交流活动。要根据不同群体团员的特点，有针对性地确定学习计划和重点，通过小组学习交流、网络平台分享、组织演讲比赛、制作分享新媒体产品等灵活多样的形式，提高学习教育实效。每名团员在学习基础上撰写一份学习心得。

3. 各高校团委要在革命教育基地至少开展一次党性教育，增强团干部的党性修养。

4. 要组织主题团课。4月底前，组织每名团员至少参加一次由院系团委（团总支）举办的以“怎样做一名合格团员”为主题的团课。团课由校团委或基层团支部负责人讲授，也可邀请党政领导、专家学者和先进人物讲授。各高校团委书记要为团员师生

上一次团课。

（二）组织生活。

5. 开好组织生活会。4月底前，各高校团委要召开“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专题组织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前，团员要认真学习2013年5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重要讲话，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对广大青年提出的坚定理想信念、练就过硬本领、勇于创新创造、矢志艰苦奋斗、锤炼高尚品格五个方面的重要要求。

各高校团委要把落实《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健全团的组织生活作为检验教育实践成效的重要内容。组织生活会一般以团支部为单位召开，人数较多的团支部可以团小组为单位召开。组织生活会的流程是：团员逐个围绕是否带头坚定理想信念、是否带头练就过硬本领、是否带头勇于创新创造、是否带头矢志艰苦奋斗、是否带头锤炼高尚品格五个方面的表现发言，实事求是进行自我评价，开展自我批评，提出改进措施；团支部其他团员对其进行评议，肯定成绩，指出不足。团干部还要检查自身在密切联系青年方面的情况。各级团干部应在组织关系所在团支部以团员身份参加组织生活会并接受评议。对于评议不合格的团员，团支部要对其进行有针对性地教育帮助；经教育帮助仍无明显改进的，根据有关规定，按照稳妥、慎重的原则做好处置工作。评议结束后，团支部要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形成组织生活会报告报校团委存档。

6. 集中开展入团仪式。五四期间，各高校团委要按照《入团仪式规定》要求，以“不忘初心跟党走”为主题，组织新发展团员参加入团仪式，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各级团组织要举行入团仪式集中示范活动。要组织新团员在参加入团仪式前观看《入团第一课》教学视频。

7. 开展评选表彰。五四期间，各高校团委要积极参加团区委组织开展的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先进基层团组织集中表彰活动，重点要做好组织推荐和参与评选工作。

8. 开展组织整顿。各高校团委要对自身建设情况进行自查，并组织基层团支部在自查基础上开展支部建设专项检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以下四个方面问题：（1）没有建立规范的团员档案；（2）没有按照上级分配名额和标准、程序发展团员；（3）没有按规定向团员收缴团费、向上级团组织缴纳团费；（4）不能经常性开展组织生活和团的活动。各高校团委要指导存在上述问题的院系团委（团支部）制定整改方案，用1到2个月时间进行整改。整改结束后，各高校团委要对整改情况进行核查，对于仍不合格的团支部负责人根据有关程序予以调整。组织整顿集中在5至6月份进行，学校毕业班团组织可以适当提前。各高校要就本校组织整顿开展情况形成整体报告报自治区高校团工委。

（三）实践活动。

9. 开展征文活动。在全区各高校团组织开展“我的青春我的梦——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主题征文活动。共青团广西区委将在官方网站开辟专栏，接受团员的直接投稿，6月

30号截稿。团区委将对优秀征文进行评审，评出优秀征文并进行表彰。各高校要组织团员积极投稿。

10. 开展“挥洒青春激情、争当八桂先锋”演讲活动。各高校团委要广泛组织动员，充分运用演讲分享会、演讲比赛等形式和新媒体手段，使更多团员参与演讲活动。逐级择优推荐选手，“五四”期间，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将组织开展全区高校主题演讲比赛。

11. 开展团员志愿服务活动。各高校团委要利用暑假组织团员广泛参加“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团员打出团的旗帜、亮出团员身份，广泛开展各类团员志愿服务活动，大力推进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工作。深入推进西部计划等重点志愿服务项目，做好其中先进团员志愿服务群体的宣传工作。

12. 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网络主题团日活动。5月份，团区委将集中组织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网络主题团日活动，组织动员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通过网络新媒体形式，表达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的坚定决心和喜迎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的喜悦心情，为党的十九大召开营造良好氛围。各高校团委要组织团员积极参加。

13. 开展团员先锋岗（队）创建活动。8月，团区委将命名首批100个全区团员先锋岗（队），各高校团委要积极参加。该活动突出政治性和先进性要求，突出发挥对广大团员的示范引领作用，以“学习理论走在前、立足岗位干在前、急难险重冲在前”

为基本标准，创建、命名一批团员先锋岗（队）。团员先锋岗（队）应为以团员为主体的青年集体，团员比例不低于该集体青年总数的70%。学习理论走在前，是指集体成员认真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政治立场坚定，“四个意识”牢固，成为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的表率；立足岗位干在前，是指集体成员学习成绩优异，工作业绩突出，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所在高校团员学习的标杆；急难险重冲在前，是指集体成员在重大科研攻关和重点建设工程中不畏艰难、顽强拼搏、勇创一流，在抢险救灾和危急时刻，能够为了国家和人民利益挺身而出，成为团员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的旗帜。团员先锋岗（队）作为加强团员队伍先进性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载体，将常态化开展。

五、组织领导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各高校团委要成立教育实践领导机构，由主要负责同志牵头，加强谋划统筹、加强支持保障，确保教育实践取得实效。各高校团委要结合本校实际及时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并于4月底前报广西高校共青团“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领导小组协调组（设在广西大学团委），联系人：韦兴剑，联系电话：0771—3272042、18178638808，传真：0771—3238180，电子邮箱：xdtwzzb312@163.com。

（二）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各高校团委要将教育实践与

“8+4” “4+1” “1+100”等工作结合起来，把指导、督导教育实践作为“常态化下沉基层”团干部的重要工作任务和“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的主要工作；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各委员单位要指导所联系的高校做好教育实践活动，具体联系安排详见附件3。各高校校级团委和院系团委（团总支）要联系一个基层团支部，全程参与基层团支部教育实践，并将参与教育实践情况录入相关工作系统。各高校团委要及时制定方案、抓好落实，组织全校团员认真参加到教育实践中来，避免流于形式，要做好记录，形成教育实践工作档案。

（三）分类指导、层层落实。各高校团委要根据自身特点，有针对性地进行工作部署和推动。要将教育实践与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结合起来，引导团员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理想信念。

（四）广泛宣传、营造气氛。各高校团委要把教育实践作为重点宣传内容，将宣传贯穿教育实践全过程。充分利用官方微信、官方微博、“青年之声”等团属媒体，打造一批团员青年喜闻乐见的网络文化宣传产品，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向社会展示教育实践成效。

（五）做好总结、提升成效。各高校团委要对院系团委（团总支）教育实践情况进行综合评估，不合格的要对支部负责人给予相应组织处理并重新开展教育实践。学校的毕业班团支部根据实际情况做好教育实践总结工作。各高校团委要及时总结经验，

建立适应本校实际情况的团员教育管理长效机制，巩固和深化教育实践成果。各高校团委每月1日填报教育实践工作报告表（附件4），汇总院系团委（团总支）成员学习心得和各阶段活动资料，形成工作小结报广西高校共青团“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领导小组协调组（设在广西大学团委），联系人：韦兴剑，联系电话：0771—3272042、18178638808，传真：0771—3238180，电子邮箱：xdtwzzb312@163.com。

广西高校共青团“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领导 小组和工作机构

为加强对“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的
领导，保证教育实践顺利推进，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决定成立教育
实践领导小组及其工作机构。

一、领导小组

组 长：

李晓勇（自治区高校团工委书记）

副组长：

左向蕾（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副书记、广西大学团委书记）

周海琦（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副书记、广西师范大学团委书记）

成 员：

陈就汉（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民族大学团委书记）

黄 可（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团委
书记）

周国桥（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桂林理工大学团委书记）

王春花（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中医药大学团委书记）

陈克文（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科技大学团委书记）

谢 斌（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艺术学院团委书记）
蒲青江（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财经学院团委书记）
梁 婕（广西医科大学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
梁海波（广西师范学院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
张 莉（自治区高校工委宣传部、教育厅思政处、高校团工委干部）

二、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下设协调组（设在广西大学）、宣传组（设在广西师范大学）、督导组（设在广西中医药大学）3个工作组，负责日常工作推进。各工作组负责人分别由上述3所高校团委书记兼任。

附件3

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单位联系高校分工表

序号	联系高校	对应高校 团工委委员	联系方式		
			手机号码	QQ	通信地址
1	广西大学、钦州学院、广西大学行健文理学院、广西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学院、广西英华国际职业学院、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左向蕾（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副书记、广西大学团委书记）	18978835797	675404796	南宁市大学路 100 号 邮编：530004 广西大学团委
2	广西师范大学、河池学院、贺州学院、桂林旅游学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桂林市职工大学	周海琦（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副书记、广西师范大学团委书记）	13768138257	175102525	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编：541004 广西师范大学团委
3	广西医科大学、广西警察学院、广西广播电视大学、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广西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广西金融职业技术学院	梁婕（广西医科大学团工委副书记，主持工作）	13768419821	173631500	南宁市双拥路 22 号 邮编：530021 广西医科大学团委

序号	联系高校	对应高校 团工委委员	联系方式		
			手机号码	QQ	通信地址
4	广西民族大学、广西民族大学相思湖学院、南宁职业技术学院、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外国语学院	陈就汉（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民族大学团委书记）	13878870510	35778996	南宁市大学路 188 号 邮编：530006 广西民族大学团委
5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梧州学院、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梧州职业学院、桂林山水职业学院	黄 可（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团委书记）	13977378258	87852465	桂林市灵川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邮编：541004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团委
6	桂林理工大学、桂林医学院、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广西城市职业学院、广西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广西科技职业学院	周国桥（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桂林理工大学团委书记）	13977388443	51010727	桂林市建干路 12 号 邮编：541004 桂林理工大学团委
7	广西中医药大学、右江民族医学院、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	王春花（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中医药大学团委书记）	13707883375	109957019	南宁市五合大道 13 号 邮编：530200 广西中医药大学团委
8	广西科技大学、广西科技师范学院、广西科技大学鹿山学院、柳州职业技术学院、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柳州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柳州城市职业学院、广西蓝天航空职业学院	陈克文（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科技大学团委书记）	13788321885	793894274	柳州市东环大道 268 号 邮编：545006 广西科技大学团委

序号	联系高校	对应高校 团工委委员	联系方式		
			手机号码	QQ	通信地址
9	广西师范学院、玉林师范学院、广西民族师范学院、广西师范学院师园学院、广西教育学院、南宁地区教育学院、玉柴职业技术学院	梁海波（广西师范学院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	13737086610	353464076	南宁市明秀东路 175 号 邮编：530001 广西师范学院团委
10	广西艺术学院、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北海职业学院、北海艺术设计学院、广西演艺职业学院	谢 斌（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艺术学院团委书记）	13077785008	239467335	南宁市教育路 7 号 邮编：530022 广西艺术学院团委
11	广西财经学院、百色学院、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百色职业学院、广西经济职业学院	蒲青江（自治区高校团工委委员、广西财经学院团委书记）	13978142518	421036737	南宁市明秀西路 100 号 邮编：530003 广西财经学院团委

附件 4

广西高校共青团“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工作报告表

校团委名称：

填表时间：

校团委基本情况	
学习教育情况	
组织生活情况	
实践活动情况	
上级团委意见	

填表说明：

1. 主要包括团支部团员数量、支委会等基本情况；
2. 情况主要包括学习形式、学习内容、完成学习人数，提交学习心得体会的人数，团课的时间、地点、内容以及参加团课学习的人数，参加征文活动的人数；
3. 主要包括组织生活的召开时间、参加人数、团员发言情况，集中开展入团仪式的时间、地点、参加人数，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的时间、地点、参加人数，观看《入团第一课》的时间、人数，被上级表彰的先进组织和个人等情况，开展组织整顿的基本情况；
4. 主要包括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的地点和参加人数，组织参加网络主题团日活动的情况，开展团员先锋岗（队）创建活动的情况；
5. 上级团组织对团支部开展教育实践的评价和审核意见，由团组织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并签名。